湖南师范大学2018年湖南省地方合作项目（地合项目）

申请材料及说明

 一、纸质申请材料清单

1. **项目申请表**（见附表）。内容说明如下：

 1.主要学术成果摘要介绍。内容包括：著作/论文摘要介绍；专利和承担或参与科研项目相关概述。字数不超过3000（含标点符号）。由校科技处或校社科处签署“内容属实”并加盖公章。

2.研修计划。内容包括:拟留学专业（研究课题），特别是拟研究方向国内外研究情况；申请人在拟留学研究方向上已取得的研究基础；拟研修的具体科学/技术问题； 拟留学单位在拟留学研究方向上的研究水平，国际影响力及研究条件；出国留学预期目标、研修计划、方法及时间安排；回国后的后续研究计划，以及申请人已拥有的相关研究条件。研修计划应体现出国研修的可行性、必要性。字数要求2500-3000（含标点符号）。

 3.单位推荐意见。内容包括：被推荐人近五年教学、科研（学习）、工作情况；学术、业务水平和发展潜力；综合素质与健康状况；外语水平；出国研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重点描述，如访学研究方向与被推荐人主要研究方向或在研项目相关程度，对学院有关工作开展的意义，学院是否同意并协助安排被推荐人按研修计划时间段出国访学等）；对申请人出国研修目标要求（重点描述，含对回国后访学成果考核、汇报的方法。**国家公派出国留学访学成果将由学校统一考核验收，验收结果将影响留学保证金的领取**。）；回国后对被推荐人的使用计划。

 请所在单位对申请人的申请资格、综合素质、发展潜力、出国留学必要性、学习计划可行性、品德修养及身心健康情况等方面进行严格把关，对其出国留学提出明确目标要求，并出具有针对性的单位推荐意见。字数不超过500（含标点符号）。学院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1. **有效身份证复印件**。请申请人将身份证正反面（个人信息、证件有效期和发证机关）复印在同一张A4纸上。由所在学院签署原件已核，并加盖公章。
2. **国外单位正式邀请信复印件**（彩色打印）。申报时必须提交国外大学或科研机构的邀请函。正式邀请信/函一般应由外方教授/邀请单位负责人签发，并使用邀请单位专用信纸打印。邀请信/函应明确如下内容：

 1.基本信息：姓名、职称、国内单位等；

 2.留学身份：明确标注访问学者；

 3.留学期限：明确起止时间到月份，起始时间应在2018年9月至2019年9月之间；

4.留学专业、课题或研究方向，应与申请人研究方向或承担课题相关；

5.是否符合接受方外语水平要求（特别是赴美邀请函，应注明外方以何种方式认可申请人的外语水平）；

6.资金资助情况（申请人是否已获得资助，来源如何）；

7.外方负责人签字（含电子签名）与联系方式。

另，赴新加坡留学的访问学者应提供接收单位签发的官方邀请信（如学校招生部门或院系签发的邀请信），导师邀请信不予接受。

1. **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申请人应按所申报项目有关外语水平要求提交相应的有效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由所在学院签署原件已核，并加盖公章。曾在同一语种国家留学一学年或工作一年以上证明材料，应由我驻外使（领）馆教育处（组），或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出具（此种情况应同时提供外方证明）。
2. **职称证书、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申请人应提供所持有的最高职称、最高学历、最高学位证书的复印件。由所在学院签署原件已核，并加盖公章。
3. **在研材料。**申请人主持或参与国家级、省部级及所在单位科研项目和课题研究等的相关证明材料。在研证明为有关立项文件（限3页），或由所在单位科研部门出具或盖章确认的在研项目（课题）相关证明材料。
4. **获奖证书复印件**。应是与申请国家留学基金资助相关的、获奖级别最高、日期最新的奖励（除特别重大奖项外，应是五年内获得的）。获奖证书复印件不得超过5页（含）。由所在学院签署原件已核，并加盖公章。
5. **外方合作者简历**。主要包括国外合作者的教育、学术背景；目前从事科研项目及近五年内科研、论文发表情况；在国外著名学术机构任职情况等，原则上不超过一页。国外合作者简历需**由其本人提供并签字。**只能提供原件扫描的，需打印往来邮件作为附件。
6.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访学类）。此项材料在申请人网报前不需提供。待网报开始后，申请人登录网上报名系统，并按要求如实填写网上申请表，确认无误后，可按系统提示上传电子档附件，完成网上提交。**网上申请表正式提交后不能再修改信息（如留学期限、留学国别等）。**网报期间，国际交流合作处将根据各院系提交的纸质材料对网上报名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将通知申请人打印书面申请表并交至国际交流合作处。**申请人提交的书面申请表应与网上报名信息内容一致。**申请人需在纸质申请表“申请人签字”栏中签名并在申请表首页贴照片**。

 二、电子版申请材料

1. 纸质申请材料（一）项的**Word文字版**，请注意字数限制指“字符数（计空格）”，请在打印前做好字数统计，超过字数将无法在网上提交相应内容。命名方式为“**校内申请表\_申请人姓名**”。
2. 纸质申请材料（二）~（八）项的**原件**彩色扫描版，请将每一项材料所有页面扫描为一个pdf文件，单个文件大小不超过3MB。命名方式为“**材料名\_申请人姓名**”。扫描文件应清晰可辨。
3. 纸质申请材料（九）项可在信息平台生成pdf文件，命名为“**网上申请表\_申请人姓名**”，接到国际交流合作处通知后提供。

 三、关于申请材料的几点说明

1. 申请材料一律使用A4复印纸打印或复印。
2. 所有纸质复印材料，除邀请函、在研证明和外方合作者简历外，均应由所在单位审核原件，并注明“原件已核”、加盖单位公章。
3. 如提供的材料中有英语以外语种书写的，需另提供中文翻译件，并在电子版材料中与原件合并上传。
4. 如申请的国家留学基金委与国外高校/机构合作渠道对申请材料有特殊要求，则根据具体合作渠道规定执行。
5. 请学院整理提交以上材料时，将纸质材料按顺序叠好夹住，不需装订，送至国际交流合作处126室。电子档按申请人分别打包后以学院为单位发送至natasha47@163.com或来国际交流合作处拷贝。

湖南师范大学2018年地合项目校内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所在学院 |  |
| 性别 |  | 职称 |  |
| 出生年月日 |  | 职务 |  |
| 电话 |  | 邮箱 |  |
| 主要学术成果摘要介绍（3000字以内） |
|  校科技处/社科处公章： |
| 研修计划（2500-3000字） |
|  |
| 单位推荐意见（500字以内） |
|  推荐单位负责人签字： 推荐单位公章： 日期： |